

105 年度臺南市實驗教育學校教師介聘作業期程須知

流程	辦理時間	對象	應完成事項
實驗教育學校教師調出作業			
1	105.04.18~ 105.04.25	實驗教育學校申請 介聘之教師	1. 實驗教育學校申請介聘教師至介聘網 (http://match.tn.edu.tw/)填報資料(基本資 料、積分)。 2. 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05.04.25 中午 12 時 ，逾 時不受理，資積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3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至 105.04.25 下午 1 時。
2	105.04.26	實驗教育學校申請 介聘之教師	實驗教育學校申請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，請備齊申 請資料以進行積分審查。
3	105.04.28	實驗教育學校申請 介聘之教師	實驗教育學校介聘作業(地點及流程另行公告)
他校教師有意願至實驗教育學校調動作業(到實驗教育學校接受審查)			
1	105.04.29	他校有意願至實驗 教育學校之教師	公告實驗教育學校缺額
2	105.05.02~ 105.05.06	他校有意願至實驗 教育學校之教師	1. 他校教師有意願至實驗教育學校調動作業開始， 他校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審查(各校自訂審查 時間)。 2. 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最遲於 105.05.06 中午 12 時 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忠義國小及教育局。 3. 為避免發生教師重覆應聘情事，介聘成功名單以 教育局公告為主。